

股票代碼：1444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 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網址：<https://www.lealea.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漢卿	姓 名：陳禹州
職 稱：總經理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 2100-2888 (代表號)	電 話：(02) 2100-2888 (代表號)
電子郵件：chihtn@lealea.com.tw	電子郵件：roychen@leale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一六二號十一樓
電 話：(02) 2100-2888 (代表號)
2. 彰化假撚一廠地址：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區七路十六號
電 話：(04) 813-8168 (代表號)
3. 彰化假撚二廠地址：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區九路六號
電 話：(04) 813-8168 (代表號)
4. 彰化化纖總廠地址：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業路三十八號
電 話：(04) 813-8168 (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九十六號 B1
電 話：(02) 2504-8125
網 址：<https://www.tssco.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吳恪昌、洪國田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 話：(02)2725-9988 (代表號)
網 址：<https://www2.deloitte.com/tw/tc.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ealea.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務及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肆、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3
一、財務狀況.....	63
二、財務績效.....	64
三、現金流量.....	6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陸、特別記載事項	6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四、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3年度營業結果

(一) 計畫實施成果：

近年國際政經新局勢變化相當快速，歷經美中爭端、俄烏戰爭、地緣政治等衝擊，各國政策調整對全球經貿、產業、供應鏈發展均有深遠影響，面對全球供應鏈趨勢變化，觸發台灣產業向外延伸價值鏈以分散風險，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力寶龍向下游延伸至織布染整，擴大供應鏈完整性。

在此大環境下，本業同時受到電價上漲、大陸產品競價傾銷、越南市場搶單及停工損失等影響，進一步衝擊營運表現，本公司仍堅持品質政策，致力於各種環保纖維素材的創新研發，積極開發生物可分解聚酯材料及高性能產品，降低對海洋環境的衝擊，調整市場佈局，走向高值化訂單的競爭策略，優化企業整體收益。

民國113年，力麗企業合併營收為新台幣82.70億元，較112年增加1.48%；稅後淨利為2.46億元。主要銷售產品包括加工絲44,786噸、瓶用酯粒55,552噸、聚酯粒11,622噸、聚酯原絲4,139噸、煤碳199,778噸、長纖織物2,341萬碼。

(二) 預算執行情形：

無，本公司113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113年度未合併子公司營收為61.95億元；稅後淨利為2.73億元；稅後純益率為4.39%，較112年度減少增加199.69%；每股盈餘為0.28元，較112年度增加0.56元。本公司未合併子公司各項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及比例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6,488,051	6,195,330	-292,721
	營業成本	6,693,089	6,130,484	-562,605
	稅前淨利	-318,215	313,612	631,827
	本期淨利	-273,376	272,542	545,91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20	1.94	3.1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5	2.53	5.08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19	3.14	6.33
	純益率(%)	-4.21	4.39	8.60
	每股盈餘(元)	-0.28	0.28	0.5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氣候危機成為當今最大的環境議題之一，因應全球淨零減碳趨勢，為降低微纖及微粒對環境污染的問題，力麗積極配合品牌開發生物可分解聚酯材料，降低聚酯纖維對海洋環境的衝擊，目前已積極推廣中。

本公司以循環回收再製及再利用為目標，開發再生聚酯，著重在全材料可回收與對光/熱高遮蔽效果的纖維應用等環保多功能低污染產品，以持續掌握永續循環綠色商機。

循環經濟對實現2050淨零排放目標至關重要，本公司使用寶特瓶、PolyPlus、NylonPlus等回收材，以製造→使用→再製造→再使用的循環經濟思維，研發重複再利用的迴圈技術，將有限的資源創造更大的價值，提供下游客戶新環保訴求的材料，共同為實踐永續環保產品，減碳再生作為紡織品生產目標，持續打造完整綠色供應鏈。公司近2年研發已量產之產品，如下表所列：

紗 種	用 途	特 性
格紋絲	平、針織，運動、休閒	單一纖維具有數種深、淺色條紋效果的獨特美感
石墨烯纖維	平、針織，運動、休閒服飾	具有保溫、遠紅外線、低靜電等功能，舒適穿著的材料
濃染CD纖維	平、針織，運動、休閒服飾	具有特殊染色效果
尼龍柔感雨水絲	針織	布面具有優良通透效果，手感柔順
環保回收濃染CD纖維	針梭織經編、運動、休閒面料	具有特殊染色效果
環保回收低溫染聚酯纖維	針梭織經編、運動、休閒面料	具有特殊染色效果
超鈍光纖維	針梭織經編、運動、休閒面料	具有特殊的布面光澤效果及抗UV功能
一字波浪斷面纖維	平、針織	布面略有立體感、防透視、增加緊密度

二、114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企業營運方針命名為一低碳永續年，掌握低碳淨零新契機，以行動推展循環經濟，創新產品結構，精進製程新技，開啟市場發展潛力，共建綠色新藍圖。

114年度營業計劃如下列數點說明：

- (一) 集團持續推動「力寶龍綠能循環經濟計畫」，自織物回收著手，進而導入固體廢棄物衍生燃料（SRF）作為替代能源，全面落實ESG永續管理，以實現淨零碳排之長遠目標。

- (二) 持續推動綠能，與瑞曼迪斯公司合資興建SRF工廠，已於113年中動工，預計114年底完工。
- (三) 建置地面型3MW光電設備，預估年發3.75百萬度綠電，約減碳1,875噸。
- (四) 持續擴大電子業、3C產品應用，加強電子事業部產品開發與推廣。
- (五) 購置太陽能光電設備，申請自發自用，預計114年6月啟用。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114年國際經濟的不確定性，包括美國關稅政策、戰爭帶來的地緣政治風險，通膨雖有所放緩但仍具黏滯性，各國央行間的貨幣政策分歧將加劇，對全球資產配置與資金流向產生深遠影響。未來接單策略將朝高值化方向發展，積極提升整體獲利空間。

113年的高溫導致全球各地頻繁出現極端氣候事件，暖化加劇，導致全球平均氣溫創新高，加劇氣候變遷影響。我們將此氣候風險轉化為商機，創新轉型動能，開發和應用低碳技術，降低產品環境衝擊達成無危害物質之目標，滿足市場對綠色產品的需求，投資風能、太陽能等可再生能源項目，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大幅提升能源自發自用能力。

我國依氣候變遷因應法推動國內碳定價，透過優惠費率鼓勵實質減量，與國際先進作法一致，隨著碳費三子法公告，正式邁入碳定價時代，公司成立專責單位，朝減碳方向邁進。

本公司以穩建的財務基礎結合關係企業綜效，面對未來國際政治和經濟變動，持續強化國際競爭力，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前瞻性研發、品質精進與綠能轉型之推動。本著『服務』、『品質』、『專業』、『科技』之經營理念，作為對客戶之承諾，各事業群亦持續精進專業能力，力求在業界中保持領先地位，為股東、客戶及全體員工創造最大價值，並在景氣變化中掌握契機，開創嶄新發展前景。

敬祝

各位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1)

114年4月15日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 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公司及其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郭紹儀	男 ／ 61 ～ 70	111.06.24	3 年	90.06.13	14,663,114	1.53%	15,249,638	1.53%	2,582,663	0.26%	79,390,255	7.97%	臺灣大學 EMBA管理 學院國際企 業管理組	力鵬企業 力麗科技 力麟科技 峰儀科技 力傑能源 東廷投資 伊德石化 力寶龍能源 Pt.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 Pt.Indonesia Hwalin Knitting 董事長	董事代表	郭淑珍	姊弟	
董 事		洪宗祺	男 ／ 61 ～ 70	111.06.24	3 年	96.06.15	3,031,920	0.32%	3,153,196	0.32%	1,084,652	0.11%	0	0	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系	Pt.Indonesia Hwalin Knitting 董 事	無	無	無	
董 事		東廷投資 (股)公司	-	111.06.24	3 年	99.06.17	76,336,784	7.97%	79,390,255	7.97%	0	0	0	0	無	力麟科技 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漢卿	男 ／ 61 ～ 70	0				0	16,196	0	114	0	0	0	南亞工專 纖維工程科	本公司/總經理 Pt.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 董 事 力麟科技 力興投資 監 察 人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力鵬企業 (股)公司		111.06.24	3 年	93.06.03	71,743,197	7.49%	76,677,924	7.70%	0	0	0	0	無	力茂投資 力興投資 鴻興投資 董 事 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淑珍	女 / 61 ~ 70				1,601,655	0.17%	1,665,721	0.17%	0	0	0	0	美國耶魯 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公共衛生 碩士	力銘建設 董 事 長 力麒建設 力麗觀光 山林水環境工程 董 事 力鵬企業 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	郭紹儀	姊弟	
力贊投資 (股)公司		-	111.06.24	3 年	108.06.12	6,101,375	0.64%	6,345,430	0.6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濟安		男 / 41 ~ 50				0	0	0	0	0	0	0	0	美國 Fort Hays 州立 大學企管系	力麒建設 力麗觀光 力麗科技 力鶴投資 鶴京企業 董 事 山林水環境工程 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順煜投資 (股)公司	-	111.06.24	3 年	102.06.13	15,359,913	1.60%	15,974,309	1.60%	0	0	0	0	無	力鵬企業 力麒建設 董 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可中	男 / 31 ~ 40				0	0	862,840	0.09%	0	0	0	0	San Maring High School	力鵬企業 力麒建設 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李道明	男 / 61 ~ 70	111.06.24	3 年	105.06.08	0	0	0	0	0	0	0	0	日本亞細亞 大學經管系	養樂多 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盧啟昌	男 / 71 ~ 80	111.06.24	3 年	105.06.08	0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 機械工程系	瀚宇博德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歐宇倫	男 / 61 ~ 70	111.06.24	3 年	105.06.08	0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 法律系	立暘法律 合夥人/律師 集盛實業 碳基科技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紹儀 楊怡玲	66.67% 33.33%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銓慶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7% 4.87% 4.59% 3.76% 2.67% 2.60% 1.68% 1.65% 1.39% 1.32%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17% 46.83%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俊男 許碧媛 郭可容 郭可中 郭可文 郭可平	52.94% 32.94% 3.53% 3.53% 3.53% 3.53%

表二：表一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紹儀	7.97% 7.70% 4.77% 4.09% 3.52% 2.98% 2.57% 1.60% 1.55% 1.53%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7%
	力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7%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9%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6%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7%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8%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
	郭銓慶	1.39%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
力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38%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62%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17%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83%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38%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62%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02%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98%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40%
	郭俊男	29.73%
	郭可中	25.47%
	許碧媛	13.40%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紹儀	37.40%
	郭俞均	17.74%
	楊怡玲	14.79%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6%
	郭淑珍	5.00%
	郭淑貞	5.00%
	郭淑華	5.00%
	翊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紹儀	50.00%
	楊怡玲	50.00%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俊男	52.94%
	許碧媛	32.94%
	郭可容	3.53%
	郭可中	3.53%
	郭可文	3.53%
	郭可平	3.53%

(一)董事資料(2)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郭紹儀	1. 由基層做起，經生產製造技術工程基礎及營業部門等歷練。現為聚酯、尼龍、IT、能源等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財務會計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郭淑珍	1. 現為建設、觀光飯店及環境工程等公司董事/董事長。具備商務、營建、財會、經營管理所須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郭濟安	1. 現為建設、觀光飯店及環境工程等公司董事。具備商務與經營管理所須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洪宗祺	1. 曾任本公司業務主管及Pt. 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副總經理。具備商務、銷售管理所須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陳漢卿	1. 本公司總經理，具備商務、銷售、原物料、經營管理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郭可中	1. 現為環境工程公司採購部門員工，具備商務及採購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李道明	1. 曾任日本養樂多本社，現為養樂多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經營管理所須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未收取報酬金額。	0
盧啟昌	1.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歐宇倫	1.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曾任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法官，現為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律師。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目前設有9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中，亦有1位女性董事，俱備員工身分之董事有1位，3位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達三屆，1位董事年齡在71歲以上，6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1位董事年齡在41~50歲，1位董事年齡在40歲以下。專業涵蓋管理、法律、財會、公共衛生等，且為產業經營者、執業律師、國際知名事務所前執業會計師及美國耶魯大學雙碩士，皆具備商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經驗，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公司有莫大助益。

董事成員具備能力

職 稱	姓 名	性別/年齡	國籍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財務 會計	產業 知識	法律 專業	國際觀
董 事 長	郭 紹 儀	男/61~70	中 華 民 國	✓	✓	✓	✓		✓
董 事	郭 淑 珍	女/61~70		✓	✓	✓	✓		✓
董 事	陳 漢 卿	男/61~70		✓	✓		✓		✓
董 事	洪 宗 祺	男/61~70		✓	✓		✓		✓
董 事	郭 濟 安	男/41~50		✓	✓				✓
董 事	郭 可 中	男/31~40		✓	✓				✓
獨立董事	李 道 明	男/61~70		✓	✓	✓			✓
獨立董事	盧 啟 昌	男/71~80		✓	✓	✓			✓
獨立董事	歐 宇 倫	男/61~70		✓	✓			✓	✓

(二) 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屆董事會成員共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比重達三分之一。
2. 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
3. 除二席董事為二親等以內親屬外，其他董事及獨立董事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三) 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1/3者，揭露原因與採行之措施：

1. 原因：

依據章程設置九席董事，現任董事於111.6.24股東會選任，但女性董事僅有一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且因產業特性，女性人才尋求不易。

2. 措施：

建議主管機關透過法規修訂，強制要求提名股東按一定比例納入不同性別之董事候選人，或在候選名單中排除未達性別比例要求之提名，以促進董事性別多元化。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15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中 華 民 國	陳漢卿	男	101.09.01	16,196	0	114	0	0	0	南亞工專纖維工程科	Pt. 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 董 事 力麟科技 力興投資 監 察 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詹明朗(註)	男	85.03.01	304,000	0.03%	0	0	0	0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文賢(註)	男	102.09.01	166,127	0.02%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施吉禹	男	110.03.0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力傑能源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蔡俊仲(註)	男	99.09.01	76,981	0.01%	0	0	0	0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曾瑞山	男	107.03.01	0	0	0	0	0	0	臺灣技術學院機械系	Pt. Indonesia Hwalin Knitting 總 經 理	無	無	無	
協 理		王佐仁	男	108.09.01	8,484	0	0	0	0	0	逢甲大學紡織工程研究所	Pt. 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 總 經 理	無	無	無	
協 理		許翠萍	女	108.09.01	74,698	0.01%	0	0	0	0	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胡永康	男	110.03.01	0	0	0	0	0	0	四海工專機械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吳劭威(註)	男	113.09.01	0	0	0	0	0	0	約翰尼斯堡金山大學資訊系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廠 長		許茂祺 (註)	男	105.05.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紡織系	無	無	無	無	
總 廠 長		陳威呈	男	108.09.01	5,645	0	29,513	0	0	0	台灣科大纖維及高分子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總 廠 長		黃義文 (註)	男	113.02.01	0	0	0	0	0	0	聯合工專機械設計科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許麗雪	女	100.08.01	1,769	0	0	0	0	0	台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柯佩君	女	107.11.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註：許茂祺於113年1月31日退休。詹明朗與張文賢於113年9月30日退休。

黃義文於113年2月1日就任總廠長。吳劭威於113年9月1日就任協理。蔡俊仲113年10月1日就任副總經理。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7)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8)
		報 酬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2)		業務執行費 (D) (註 3)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註 4)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董 事 長	郭紹儀	0	0	0	0	673.6	1,095	300	444	973.6 0.36	1,539 0.56	6,526.2	11,335.5	108	108	0	0	0	0	7,607.8 2.79	12,982.5 4.76	4,721.9
董 事	洪宗祺	0	0	0	0	673.6	673.6	300	300	973.6 0.36	973.6 0.36	556	2,027.7	11.1	11.1	0	0	0	0	1,540.7 0.57	3,012.4 1.11	無
董 事	力鵬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淑珍	0	0	0	0	673.6	673.6	300	300	973.6 0.36	973.6 0.36	0	0	0	0	0	0	0	0	973.6 0.36	973.6 0.36	1,044.8
董 事	東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漢卿	0	0	0	0	673.6	1,095	300	444	973.6 0.36	1,539 0.56	4,048.8	4,048.8	38.4	38.4	0	0	0	0	5060.8 1.86	5,626.2 2.06	無
董 事	力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濟安	0	0	0	0	673.6	673.6	300	300	973.6 0.36	973.6 0.36	0	0	0	0	0	0	0	0	973.6 0.36	973.6 0.36	3,587.7
董 事	順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可中	0	0	0	0	673.6	673.6	300	300	973.6 0.36	973.6 0.36	0	0	0	0	0	0	0	0	973.6 0.36	973.6 0.36	1,044.8
獨立董事	李道明	0	0	0	0	0	0	600	600	600 0.22	600 0.22	0	0	0	0	0	0	0	0	600 0.22	600 0.22	無
獨立董事	盧啟昌	0	0	0	0	0	0	600	600	600 0.22	600 0.22	0	0	0	0	0	0	0	0	600 0.22	600 0.22	無
獨立董事	歐宇倫	0	0	0	0	0	0	600	600	600 0.22	600 0.22	0	0	0	0	0	0	0	0	600 0.22	600 0.22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不論盈虧，每月皆給付固定金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獎 金 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3)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5)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4)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陳漢卿	1,920	1,920	38.4	38.4	2,128.8	2,128.8	0	0	0	0	4,087.2 1.50	4,087.2 1.50	無
副 總 經 理	詹明朗 (註)	1,485	1,485	29.7	29.7	1,658.3	1,658.3	0	0	0	0	3,173 1.16	3,173 1.16	180
副 總 經 理	張文賢 (註)	1,305	1,305	26.1	26.1	1,795.2	1,795.2	0	0	0	0	3,126.3 1.15	3,126.3 1.15	無
副 總 經 理	施吉禹	1,584	1,584	31.7	31.7	1,352.8	1,352.8	0	0	0	0	2,968.5 1.09	2,968.5 1.09	無
副 總 經 理	蔡俊仲 (註)	405	405	8.1	8.1	0	0	0	0	0	0	413.1 0.15	413.1 0.15	無

註：提供車輛2部，總成本為3,510仟元及員工宿舍1間，年租金164仟元。另因詹明明與張文賢於113年9月30日退休，2位在任期間本公司提供汽車2輛，總成本為3,008仟元。蔡俊仲則於113年10月1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4：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6：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 資 (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陳漢卿	1,920	1,920	38.4	38.4	2,128.8	2,128.8	0	0	0	0	4,087.2 1.50	4,087.2 1.50	無
副總經理	詹明朗 (註)	1,485	1,485	29.7	29.7	1,658.3	1,658.3	0	0	0	0	3,173 1.16	3,173 1.16	180
副總經理	張文賢 (註)	1,305	1,305	26.1	26.1	1,795.2	1,795.2	0	0	0	0	3,126.3 1.15	3,126.3 1.15	無
副總經理	施吉禹	1,584	1,584	31.7	31.7	1,352.8	1,352.8	0	0	0	0	2,968.5 1.09	2,968.5 1.09	無
副總經理	蔡俊仲	1,522.8	1,522.8	30.5	30.5	1,344.3	1,344.3	0	0	0	0	2897.6 1.06	2897.6 1.06	無

註：提供車輛2部，總成本為3,510仟元及員工宿舍1間，年租金164仟元。另因詹明朗與張文賢於113年9月30日退休，2位在任期間本公司提供汽車2輛，總成本為3,008仟元。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漢卿	0	0	0	0
	副總經理	詹明朗				
	副總經理	張文賢				
	副總經理	施吉禹				
	副總經理	蔡俊仲				
	協 理	曾瑞山				
	協 理	王佐仁				
	協 理	許翠萍				
	協 理	胡永康				
	協 理	吳劭威				
	總 廠 長	許茂祺				
	總 廠 長	陳威呈				
	總 廠 長	黃義文				
	會 計 主 管	許麗雪				
	財 務 主 管	柯佩君				

註：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六)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比例之分析：

112 年 度 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 度 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9.04%	-10.38%	10.50%	13.2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組合及程序：

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最少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董事與獨立董事除支領固定報酬外，得領取董事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報酬及年度獎金，其中薪資報酬依『組織系統、職等職稱區分辦法』、『薪資辦法』及『年度獎金給付辦法』辦理。年度獎金（年終與盈餘獎金）以財務性指標（如本業每股盈餘EPS）為基準，配合非財務性指標（如考核、職等、功過）後給予合理報酬。

3. 給付酬金程序：

酬金分派之比率及數額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建議分配原則後，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4. 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經理人員之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副總經理（含）以下人員參與每半年之績效考核。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並審慎評估後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上，繼而影響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勞。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席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郭 紹 儀	9	1	90	
董 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 淑 珍	10	0	100	
董 事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漢 卿	9	0	90	
董 事	洪 宗 祺	4	0	40	派駐印尼
董 事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 濟 安	10	0	100	
董 事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 可 中	10	0	100	
獨立董事	李 道 明	10	0	100	
獨立董事	盧 啟 昌	10	0	100	
獨立董事	歐 宇 倫	9	1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請參閱第42頁～第43頁之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於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提報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 113.12.31	董事會	董事會 績效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	董事成員 績效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薪酬)	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於公司網站公告每次董事會重要決議，並為董事投保責任險，以提昇公司的運作資訊透明度和保護股東之權益，並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二)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依據109年10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第1季結束前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 註
獨立董事	李 道 明	7	0	100	111.6.24 連任
獨立董事	盧 啟 昌	7	0	100	
獨立董事	歐 宇 倫	6	1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於105年6月8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之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以下簡稱內控自評）作業，業已辦理完竣，依內控自評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稿，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後，由稽核單位提報董事會通過。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 期	第3屆 審計委員會	議 案 內 容 摘 要	反 對 意 見、 保 留 意 見 或 重 大 建 議 項 目	審計委員會 決議之結果	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01.30	第15次	1. 委任113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2.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無	同意	無
113.03.15	第16次	1. 112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案。 4. 資金貸與他人案。	無	同意	無
113.04.25	第17次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無	同意	無
113.07.26	第18次	1. 委任內部稽核主管案。 2. 資金貸與他人案。 3.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無	同意	無

日 期	第3屆 審計委員會	議 案 內 容 摘 要	反 對 意 見、 保 留 意 見 或 重 大 建 議 項 目	審計委員會 決議之結果	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10.23	第19次	1. 撤銷資金貸與案。 2. 背書保證案。	無	同意	無
113.11.11	第20次	1. 背書保證案。 2. 資金貸與他人案。	無	同意	無
113.12.20	第21次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2.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3.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4. 背書保證案。 5. 取得不動產案。	無	同意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 期	方 式	對 象	內 容 摘 要	結 果
114.02.05	座談會	會計師	1. 112年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2. 查核規劃階段： (1) 治理單位之職責。 (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 (3) 查核範圍及方法-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 (4) 集團查核-組成個體及採用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 (5) 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6)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CHIP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 (7) 查核過程中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本期未發現重大缺失。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	獨立董事 無意見
		稽核主管	(1) 113年度追蹤改善進度說明。 (2) 114年度第一季查核作業說明。 (3) 內控制度有效性考核說明。	
114.03.14	座談會	會計師	查核完成階段： (1) 集團查核-組成個體及採用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 (2) 重大事項及期後事項－無。 (3) 關鍵查核事項－未發現重大異常，尚屬合理。 (4) 總結－未發現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5) 其他提醒事項。	獨立董事 無意見
		稽核主管	114年度第二季查核作業說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責成股務及法務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股務部門及委任股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握名單並依法令規定申報。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制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管理辦法」。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除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章程」中明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在選任董事時，不僅考量董事本身之專業背景，多元化也是重要因素之一。目前設有9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中，亦有1位女性董事，俱備員工身分之董事有1位，3位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達三屆，1位董事年齡在71歲以上，6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1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1位董事年齡在40歲以下。專業涵蓋管理、法律、財會、公共衛生等，且為產業經營者、執業律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否。 (三)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與檢討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四)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附註1)，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8月19日發佈AQI揭露架構及範本，作為企業及審計委員會委任簽證會計師時之客觀參考指標，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2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視實際需要或配合法令辦理 無差異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股務部門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協助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公司治理主管進修內容請參閱第40頁。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聯繫方式，將不同利益相關者議題傳達至相關部門且參與溝通，妥適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已架設網站，持續更新其相關內容，亦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專人負責資訊蒐集與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料內容放置網站供投資人查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均於規定期限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合併個體家數眾多，尚未能提早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	✓		1.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持續提昇員工福利、工作環境安全及品質，包括員工供餐、旅遊、健檢、紅利、婚喪喜慶及教育補助…等，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享有更完善的保障。 2.透過法說會、券商舉辦的會議與投資人溝通交流，回饋意見予公司高層與相關單位參考以作改善調整。另於網站設置「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情形等)？			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瞭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規範。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第39頁。 3.對供應商的任何採購行為均以環保、節能、品質為優先考量，非價格為唯一考量採購政策。 4.除對客戶提供品質優良的產品，也積極推動與落實製造流程的品質管理、環境保護、工廠安全衛生管理，獲得認證肯定。 5.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額最高可達美金600萬。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113年度已改善情形：外部網站揭露資訊之內容已逐步增加內容，並定期更新，未來將加快提供股東會資料將是近年優先工作目標。 2.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以不增加營運成本原則，視實際需要及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附註 1：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一) 評估單位：會計部

(二) 評估年度：113

(三) 評估日期：114.01.09

(四) 評估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

(五) 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

評 估 項 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是 ☐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務關係。	☒ 是 ☐ 否
3. 簽證會計師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是 ☐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勢。	☒ 是 ☐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是 ☐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 是 ☐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 是 ☐ 否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是 ☐ 否

(六) 工作表現及績效：

- ☒ 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
- ☒ 如期完成轉投資公司各期財務查核。
- ☒ 不定期提供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七) 評估結果：

本年度財務報告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查核簽證，兩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經評估均符合無虞。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道明	曾任日本養樂多本社，現為養樂多公司董事長，工作年資超過30年。具備商務、經營管理所須工作經驗。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未收取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盧啟昌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工作年資超過30年，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並由該單位退休。		1
獨立董事	歐宇倫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曾任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法官，現為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律師，工作年資超過30年。		2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24日至114年6月23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李道明	4	0	100	
委 員	盧啟昌	4	0	100	
委 員	歐宇倫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職權範圍：

- 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日 期	第5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 案 內 容 摘 要	薪酬委員會 決議之結果	薪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01.30	第6次	1. 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2. 112年度獎金基數及計算方式案。 3. 113年2月晉升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同意	無意見
113.07.26	第7次	委任內部稽核主管案。	同意	無意見
113.09.23	第8次	113年9月員工年度晉升及調整經理人薪資報酬。	同意	無意見
113.12.20	第9次	1. 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2. 113年度獎金基數及計算方式案。	同意	無意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未設置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視實際需要或配合法令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風險評估期間為113年1月至12月，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 2.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說明</th><th>說 明</th></tr><tr><td rowspan="2">環境</td><td rowspan="2">環境衝擊及管理</td><td>本公司持續朝低碳永續生產、落實循環經濟的方向努力，我們透過以下方式進行： 1. 開發綠色環保概念產品：「力寶龍綠能循環經濟計畫」從綠色設計→綠色製程→綠色產品，生產一系列環保產品包括環保聚酯再生纖維RePET®、環保原液染色纖維Ecoya®、環保回收原液染色纖維ReEcoya® 2. 環境化設計：力麗零廢料循環系統CRZ (Closed loop Recycling Zero Waste System)，將回收寶特瓶(RePET®)、回收聚酯紗 (PolyPlus®) 或回收尼龍紗 (NylonPlus®)等回收材料再製成可使用之紗線，實現搖籃到搖籃的循環設計，為推動共同愛護環境、守護地球的永續設計方案。 3. 環保認證：本公司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陸續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驗證(2025年到期)，通過瑞士Oeko-Tex Standard 100之認證，確保所提供的產品不會危害人體健康，所有認證均定期取得認證延期。</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與衛生</td><td>1. 完成「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化纖總廠 (2023.02.28-2026.02.28) 彰化一廠&彰化二廠 (2022.06.06-2025.06.06)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環安衛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以及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免於員工接近可能造成傷害或疾病的情況。</td></tr><tr><td></td><td>產品品質安全</td><td>完成品質管理認證「ISO 9001」(有效期限2022.06.22 -2025.06.22)。</td></tr><tr><td>公司治理</td><td>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td><td>透過建立公司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 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持續朝低碳永續生產、落實循環經濟的方向努力，我們透過以下方式進行： 1. 開發綠色環保概念產品：「力寶龍綠能循環經濟計畫」從綠色設計→綠色製程→綠色產品，生產一系列環保產品包括環保聚酯再生纖維RePET®、環保原液染色纖維Ecoya®、環保回收原液染色纖維ReEcoya® 2. 環境化設計：力麗零廢料循環系統CRZ (Closed loop Recycling Zero Waste System)，將回收寶特瓶(RePET®)、回收聚酯紗 (PolyPlus®) 或回收尼龍紗 (NylonPlus®)等回收材料再製成可使用之紗線，實現搖籃到搖籃的循環設計，為推動共同愛護環境、守護地球的永續設計方案。 3. 環保認證：本公司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陸續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驗證(2025年到期)，通過瑞士Oeko-Tex Standard 100之認證，確保所提供的產品不會危害人體健康，所有認證均定期取得認證延期。	社會	職業安全與衛生	1. 完成「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化纖總廠 (2023.02.28-2026.02.28) 彰化一廠&彰化二廠 (2022.06.06-2025.06.06)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環安衛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以及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免於員工接近可能造成傷害或疾病的情況。		產品品質安全	完成品質管理認證「ISO 9001」(有效期限2022.06.22 -2025.06.22)。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公司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	無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 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持續朝低碳永續生產、落實循環經濟的方向努力，我們透過以下方式進行： 1. 開發綠色環保概念產品：「力寶龍綠能循環經濟計畫」從綠色設計→綠色製程→綠色產品，生產一系列環保產品包括環保聚酯再生纖維RePET®、環保原液染色纖維Ecoya®、環保回收原液染色纖維ReEcoya® 2. 環境化設計：力麗零廢料循環系統CRZ (Closed loop Recycling Zero Waste System)，將回收寶特瓶(RePET®)、回收聚酯紗 (PolyPlus®) 或回收尼龍紗 (NylonPlus®)等回收材料再製成可使用之紗線，實現搖籃到搖籃的循環設計，為推動共同愛護環境、守護地球的永續設計方案。 3. 環保認證：本公司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陸續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驗證(2025年到期)，通過瑞士Oeko-Tex Standard 100之認證，確保所提供的產品不會危害人體健康，所有認證均定期取得認證延期。																	
		社會	職業安全與衛生	1. 完成「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化纖總廠 (2023.02.28-2026.02.28) 彰化一廠&彰化二廠 (2022.06.06-2025.06.06)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環安衛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以及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免於員工接近可能造成傷害或疾病的情況。															
	產品品質安全	完成品質管理認證「ISO 9001」(有效期限2022.06.22 -2025.06.22)。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公司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說明</th><th>說 明</th></tr><tr><td></td><td>強化董事職能</td><td>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每年依法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td></tr><tr><td></td><td>利害關係人溝通</td><td>1. 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 2.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 明		強化董事職能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每年依法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 2.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 明											
	強化董事職能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每年依法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 2.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 設有環境管理相關專責人員，推動環境管理運作及執行環保相關法規規定，且依產業特性，訂定有「事業廢棄物減廢執行辦法」、「化學物質管理程序」、「噪音管理程序」等相關辦法。 2. 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證書：彰化一廠&彰化二廠（有效期限2022.06.09-2025.06.09）。導 入 ISO 14064-1規範以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發展綠能，研發綠色產品，擴大能源回收再生之使用，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 1. 分階段發展太陽能、固態回收燃料(SRF)、風力發電等綠能。 2. 生產有色原絲，織布後免染色，取代需要染色過程的原絲，減少染整廢水。 3. 回收寶特瓶作為原料，降低新原料依賴度，其製成纖維亦獲得環保標章認證。積極回收下腳紗投入再生產並取得GRS（Global Recycle Standard.）認證。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1. 配合政府所推動之溫室氣體自願性減量專案（經濟部工業局溫室氣體自願減量推動計畫）。 2. 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度，以期取得環保署先期專案減量額度。 3. 爭取減量績效納入未來排放量核配參考。	無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4. 導入ISO 14064，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符合法規規定作申報。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溫室氣體： 彰化廠區：完成113年ISO 14064-1範疇一、二之內部盤查，第三方認證預計於114年底前完成。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表： <table><tr><th>項 目</th><th>112 年</th><th>113 年</th></tr><tr><td>範疇一</td><td>48,638</td><td>37,310</td></tr><tr><td>範疇二</td><td>107,422</td><td>106,455</td></tr><tr><td>總排放量(公噸 CO2e)</td><td>156,060</td><td>143,765</td></tr><tr><td>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 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td><td>24.0535</td><td>23.2054</td></tr></table> 2. 用水量： 持續進行製程改善，並縮短生產時間、加強管理水的使用方式，來節省生產用水量，使單位用水強度能有效降低。 近2年用水量：（範圍涵蓋所有廠區） 單位：仟公秉 <table><tr><th>項 目</th><th>112 年</th><th>113 年</th></tr><tr><td>用水量</td><td>456</td><td>380</td></tr></table> 3. 廢棄物： 各廠區的廢棄物主要為一般事業廢棄物，所有廢棄物均依當地法令規定，委託經政府認證合格廠商進行清運與處理。 近2年廢棄物總量：（範圍涵蓋所有廠區） 單位：噸 <table><tr><th>項目</th><th>112 年</th><th>113 年</th></tr><tr><td>一般事業廢棄物</td><td>2,030.4</td><td>1,541.5</td></tr></table> 建 立 CRZ System（ Closed loop Recycling Zero System—零廢料循環系統），將下腳紗、下腳胚布、舊衣回收後，經由物理法再投入生產，已取得GRS認證，將有效降低廢棄物處理量。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	48,638	37,310	範疇二	107,422	106,455	總排放量(公噸 CO2e)	156,060	143,765	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 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	24.0535	23.2054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用水量	456	380	項目	112 年	113 年	一般事業廢棄物	2,030.4	1,541.5	無差異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	48,638	37,310																													
範疇二	107,422	106,455																													
總排放量(公噸 CO2e)	156,060	143,765																													
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 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	24.0535	23.2054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用水量	456	380																													
項目	112 年	113 年																													
一般事業廢棄物	2,030.4	1,541.5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為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遵守勞動相關法令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均保障員工合法權利，僱用政策無差別待遇；員工不因性別、種族、婚姻、宗教等因素而受歧視；且無強迫或強制勞動、無涉及侵犯原住民權利、侵犯員工利益等情事發生。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薪酬：為鼓勵員工勤奮工作，提昇生產效率，增進獲利能力並分享經營成果，訂定年度獎金辦法。年度獎金區分為(1)員工酬勞（年終獎金與盈餘獎金）(2)特別獎金兩種。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與員工分享經營成果。 2. 休假：為使本公司員工請（休）假之各項規定有依循，依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各類請（休）假辦法，以符合法規。 3. 福利：為照顧員工福利，由公司與職工福利委員會來共同運作，措施如下： (1)小型康樂聚餐(2)婚喪喜慶津貼(3)獎助學金(4)社團活動(5)旅遊費用補助(6)尾牙聚餐(7)生日禮物(8)年節禮品(9)歲末聯歡摸彩(10)書刊雜誌(11)團體保險(12)大型文康活動(13)子女獎助學金。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安全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 (1) 監測員工生命徵象：必要時血壓、血氧、血糖測量。 (2) 每月職醫巡診。 (3) 健康資訊宣導：衛教訊息張貼。 (4) 健康諮詢及衛教：新進體檢衛教、年度體檢衛教。 (5) 職業安全衛生法四大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異常工作負荷、身心不法侵害及職場母性保護。	無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 (1) 113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比：7件、7人、0.36%。 (2) 改善措施： A. 重新做防堵設施，改善作業環境濕滑。 B. 加強勞工教育訓練，執行工作應確實遵照標準作業程序。 C. 宣導勞工協同工作應充分溝通，並加強工作安全意識。 3. 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 (1) 113年度火災之件數：1件、3人、0.16%。 (2) 措施： A. 當火災發生時，人員立即依SOP啟動消防任務編組。 B. 依個人編組任務進行安全防護、通報、避難引導、滅火、救護等作業分工執行。 為加強員工對災害事故預防及了解，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搭配防災實務演練，提升員工災害應變能力，以維繫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並獲得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113年度環安衛內訓時數達1,322小時。環安衛證照外訓開課達8次，訓練支出總額為212.5仟元。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提高人力素質，並按不同職級、不同業務性質的員工依其所需進修學習，以增進員工之工作知識及技能，進而提升其於企業內外之競爭力並發揮所長，並訂有人員在職進修辦法，其進修及訓練實施如下： 無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1. 短期培訓： 受指派或申請獲准到各訓練中心、顧問公司、協會等接受訓練，以培養基礎幹部及專業證照取得。內部訓練則著重在環境保護、員工安全及健康防護。 2. 長期培訓： 公司特別安排內、外聘講師之專業訓練，其費用由公司負擔。進入AI快速的應用與發展，近年戰爭、能源、通膨與經濟衰退，企業正面臨諸多嚴峻挑戰，為培養幹部不限場域可隨時吸收新知，透過數位學習平台來共同推動企業數位學習課程。讓幹部能隨時掌握全球趨勢新知與世界脈動，從新知到心智、從思維到職能得以全面提升。 3. 出國培訓： 處理客訴、接單或專案任務申請獲准出國洽公，於國外訓練費用由公司負擔。 4. 指派培訓：依政府法令規定。 5. 特殊培訓：因業務所需專案培訓。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及 Oeko-Tex Standard 100認證，確保產品不危害人體健康。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客戶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設有客服單位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提供申訴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 建立綠色供應鏈體系，請供應商提供符合法規要求的證明，以致力提升整體供應鏈的社會責任。 2. 依循採購管理流程及作業規範，並定期評鑑，選擇合適的供應廠商，建立長期互信共存的合作體系。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	✓		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Standards)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並公告於公開資訊	視實際需要或配合法令辦理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觀測站，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已落實四十多年，並隨著時代變遷及世界趨勢逐步調整，未來仍將持續執行與精進。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非常重視環境保護、勞工安全及員工福利外，長期以來積極投入社會公益，與員工一起參加公益已成為企業文化之一，今年捐贈及贊助對象如下。										
<table><tr><th>年度</th><th>受捐助 / 受贊助</th><th>總金額 (NT\$)</th></tr><tr><td>113</td><td>紡拓會 路上教會 芳苑國小 二林扶輪社 二林工商等29校 芳苑社區發展協會 華山社福慈善基金會 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彰化縣警察之友會 彰化縣吾愛關懷協會 彰化縣二林義消防火宣導分隊 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 台灣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td><td>1,085仟元</td></tr></table>					年度	受捐助 / 受贊助	總金額 (NT\$)	113	紡拓會 路上教會 芳苑國小 二林扶輪社 二林工商等29校 芳苑社區發展協會 華山社福慈善基金會 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彰化縣警察之友會 彰化縣吾愛關懷協會 彰化縣二林義消防火宣導分隊 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 台灣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	1,085仟元
年度	受捐助 / 受贊助	總金額 (NT\$)								
113	紡拓會 路上教會 芳苑國小 二林扶輪社 二林工商等29校 芳苑社區發展協會 華山社福慈善基金會 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彰化縣警察之友會 彰化縣吾愛關懷協會 彰化縣二林義消防火宣導分隊 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 台灣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	1,085仟元								
2. 以實際行動支持在地農產品，從2008年起開始「一畝田」活動，每年採購稻米贈與員工或顧客，以保護農地不被打壓。										
3. 自112年開始不定期舉辦捐血活動，除了可以救人之外，對捐血者本身的健康也有益處。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力麗雖尚未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成立「ESG功能性委員會」，但目前由董事長、高階主管與總管理部共同規劃並推行與氣候變遷相關之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及減排措施以落實永續發展，公司內部亦成立力寶龍綠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應對全球氣候變遷淨零碳排目標，進而減緩全球暖化對環境和生態的影響。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雖短期內對於公司所處之行業並無重大影響，然而長期下氣候議題對於公司之影響將逐年加大；本公司短期內將持續進行生產製程改善以節約資源、減少碳排放，長期將擴大綠色設計、綠色製程、綠色產品的範圍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氣候風險</th><th>潛在財務影響</th></tr> </thead> <tbody> <tr> <td>自然災害（颱風、水災、旱災）</td><td>可能會使得公司設備毀損或者嚴重致使停工，導致營運成本增加。</td></tr> <tr> <td>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關稅、碳費</td><td>公司的營運和成本結構受影響，進而影響到公司財務獲利。</td></tr> <tr> <td>氣溫上升</td><td>用電量增加將使得生產成本與碳排放量增加。</td></tr> </tbody> </table>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自然災害（颱風、水災、旱災）	可能會使得公司設備毀損或者嚴重致使停工，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關稅、碳費	公司的營運和成本結構受影響，進而影響到公司財務獲利。	氣溫上升	用電量增加將使得生產成本與碳排放量增加。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自然災害（颱風、水災、旱災）	可能會使得公司設備毀損或者嚴重致使停工，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關稅、碳費	公司的營運和成本結構受影響，進而影響到公司財務獲利。								
氣溫上升	用電量增加將使得生產成本與碳排放量增加。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風險項目</th><th>管理策略</th></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與能源管理</td><td> • 製程改善管理 • 製程設備採最低耗能技術 • 製程餘熱回收 • 推廣節約能源 • 廢料、廢水回收 • 降低單位耗能 </td></tr> </tbody> </table>	風險項目	管理策略	溫室氣體排放與能源管理	• 製程改善管理 • 製程設備採最低耗能技術 • 製程餘熱回收 • 推廣節約能源 • 廢料、廢水回收 • 降低單位耗能				
風險項目	管理策略								
溫室氣體排放與能源管理	• 製程改善管理 • 製程設備採最低耗能技術 • 製程餘熱回收 • 推廣節約能源 • 廢料、廢水回收 • 降低單位耗能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風險項目	管理策略
		廢棄物管理	•執行循環經濟，以「零下腳」做為目標，利用廢棄物再生原料取代石化原料再製環保產品，增加資源的使用效率及循環率，降低廢棄物產生。 •依法落實執行廢棄物處理，委託經政府認證合格廠商進行清運與處理，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 目前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目前暫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目前暫無使用碳定價之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 目前暫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9. 另填於1-1及1-2，未來溫室氣體盤查將納入台北公司及子公司。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力麗彰化廠區完成113年ISO 14064-1範疇一、二內部盤查，第三方認證將於114年10月底前完成。

近 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資料涵蓋化纖總廠、彰化一廠&彰化二廠）

項 目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	48,638	37,310
範疇二	107,422	106,455
總排放量(公噸CO ₂ e)	156,060	143,765
排放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	24.0535	23.2054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11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已委請SGS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採用ISO 14064-3:2006對本公司化纖總廠、彰化一廠&彰化二廠完成第三方查驗，而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亦委請SGS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持續查驗中。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希望透過下列具體行動進一步落實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1. 提升綠電使用比例
2. 鼓勵同仁發想節能環保相關製程改善，並依據成本節約比重頒發個人激勵獎金
3. 購買節能機台
4. 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

經由上列各項逐步實踐公司的淨零排放目標，努力於116年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之確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視實際需要或配合法令辦理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1. 設有嚴謹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確保財務報表公允性。 2. 建立有效內部稽核制度、自行查核制度、法令遵循制度及風險管理機制，以維持有效適當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且每年均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員工如有建言或申訴情事，可書面、口頭、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向管理部主管或所信賴之各級主管等人員提出建議或申訴。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前項主管人員受理員工建議或申訴後，立即呈報總經理，並由總經理指定專人處理。受理人員或專責處理人員對任何申訴案件均秉持保密原則儘速處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提訴案件經調查確有其不當或涉嫌不法之處，依公司相關規章對於失職人員予以懲處，或依據相關法令追究其法律責任，並保障建言人或申訴人隱私權益。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揭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公司治理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附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查詢下載，並即時揭露公告重大訊息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2. 113年度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郭紹儀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董 事	郭淑珍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洪宗祺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郭可中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郭濟安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陳漢卿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獨 董 立 事	李道明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歐宇倫	113/10/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解析	3
		113/12/11		循環經濟效益與永續金融商機	3
	盧啓昌	113/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袁佩環	113/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4ESG 高峰會：淨零全方位永續大未來	6
		113/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07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3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113/12/17	臺北律師公會	2024 公司治理論壇：公司治理主管之新挑戰	3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紹儀

總經理：陳漢卿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3年股東常會：

一、通過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通過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 期	第18屆 董事會	議 案 內 容 摘 要	獨立董事 意 見	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3.07.26	第23次	1. 委任內部稽核主管案。 2. 資金貸與他人案。 3.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同意	無
113.09.23	第25次	員工年度晉升及調整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同意	無
113.10.23	第26次	1. 撤銷資金貸與案。 2. 背書保證案。	同意	無
113.11.11	第27次	1. 背書保證案。 2. 資金貸與他人案。	同意	無
113.12.20	第28次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2. 訂定114年度稽核計劃案。 3. 訂定114年度公司營運計劃案。 4.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比率案。 6. 獎金基數及計算方式案。 7.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8. 背書保證案。 9. 取得不動產案。	同意	無
114.02.05	第29次	1. 變更及委任114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2.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3. 資金貸與他人案。 4. 背書保證案。	同意	無
114.03.14	第30次	1.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3. 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4.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改選董事案。	同意	無

日 期	第18屆 董事會	議 案 內 容 摘 要	獨立董事 意 見	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6.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7. 召集114年股東常會案。 8.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案。 9. 資金貸與他人案。 10.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11. 背書保證案。		
114.04.22	第31次	1. 調整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2. 審查董事候選人名單。 3. 背書保證案。 4. 調整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同意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	113.01~113.12	4,000	450 (註)	4,450	
	洪國田					

註：係非主管級薪資檢查表公費 50 仟元以及收購價格分攤評價報告核閱公費 400 仟元。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 年 2 月 5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民國 114 年第一季起之財務報告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毅民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此情事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 發 行 人 有 無 不 同 意 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黃毅民、洪國田
委 任 之 日 期	114 年 2 月 5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4月15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郭紹儀	0	0	0	0
董 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56,000	0	1,000,000	0
	代表人：郭淑珍	0	0	0	0
董 事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漢卿	0	0	0	0
董 事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郭濟安	0	0	0	0
董 事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郭可中	269,000	0	0	0
董 事	洪宗祺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李道明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盧啟昌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歐宇倫	0	0	0	0
經 理 人	陳漢卿	0	0	0	0
經 理 人	詹明朗（註）	0	0	0	0
經 理 人	張文賢（註）	0	0	0	0
經 理 人	施吉禹	0	0	0	0
經 理 人	蔡俊仲	0	0	0	0
經 理 人	許茂祺（註）	0	0	0	0
經 理 人	曾瑞山	0	0	0	0
經 理 人	王佐仁	0	0	0	0
經 理 人	許翠萍	0	0	0	0
經 理 人	陳威呈	(5,000)	0	0	0
經 理 人	胡永康	0	0	0	0
經 理 人	黃義文（註）	0	0	0	0
經 理 人	吳劭威（註）	0	0	0	0
會 計 部 主 管	許麗雪	0	0	0	0
財 務 部 主 管	柯佩君	0	0	0	0

註：許茂祺於113年1月31日退休。詹明朗與張文賢於113年9月30日退休。

黃義文於113年2月1日就任經理人。吳劭威於113年9月1日就任經理人。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 稱	關 係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紹儀	79,390,255	7.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力鵬企業	董事長相同	
	15,249,638	1.53%	2,582,663	0.26%	79,390,255	7.97%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紹儀	76,677,924	7.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力茂投資 鴻興投資 力興投資	具有控制能 力之被投資 公司	
	15,249,638	1.53%	2,582,663	0.26%	79,390,255	7.97%	東廷投資	董事長相同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47,519,618	4.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力鵬企業	具有控制能 力之投資者	
							鴻興投資 力興投資	實質關係人	
	113,970	0.01%	0	0	0	0	無	無	
力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惠珍	40,734,087	4.0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力鵬企業	具有控制能 力之投資者	
							鴻興投資 力茂投資	實質關係人	
	0	0	0	0	0	0	無	無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蕙萍	35,049,016	3.5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力鵬企業	具有控制能 力之投資者	
							力茂投資 力興投資	實質關係人	
	26,000	0	0	0	0	0	無	無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惠蘭	29,621,518	2.9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8,998	0	0	0	0	0	無	無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永田	25,586,510	2.5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順煜投資	董事長相同	
	172	0	0	0	0	0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永田	15,974,309	1.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智祥投資	董事長相同	
	172	0	0	0	0	0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陽文婷	15,425,761	1.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11,440	0	0	0	0	0	無	無	
郭紹儀	15,249,638	1.53%	2,582,663	0.26%	79,390,255	7.97%	東廷投資 力鵬企業	董事長相同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4月15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8,119,853	18.47%	188,489,798	20.71%	356,609,651	39.18%
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3,395,090	6.97%	69,351,280	9.05%	122,746,370	16.02%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44,000	46.62%	40,356,000	53.38%	75,600,000	100%
力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356,000	53.38%	35,244,000	46.62%	75,600,000	100%
力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60,000	53.17%	21,540,000	46.83%	46,000,000	100%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04,000	46.98%	26,296,000	53.02%	49,600,000	100%
力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600,000	47.00%	42,400,000	53.00%	80,000,000	100%
力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52,243	28.51%	15,373,084	24.83%	33,025,327	53.34%
福麗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5.00%	2,800,000	20.00%	6,300,000	45.00%
力寶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0	0%	5,000,000	100%
力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70%	9,000,000	30.00%	30,000,000	100%
力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906,940	60.67%	4,251,150	9.24%	32,158,090	69.91%
力寶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367,200	60%	4,244,800	40%	10,612,000	100%
Pt.Indonesia Libolon Fiber System	16,170,000	70%	6,930,000	30%	23,1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7.10	10	19,668,000	196,680,000	19,668,000	196,680,000	詳見備註 1	無	無
78.11	10	38,800,000	388,000,000	38,800,000	388,000,000	詳見備註 2	無	無
79.08	10	58,000,000	580,000,000	43,999,200	439,992,000	詳見備註 3	無	無
79.12	10	58,000,000	580,000,000	58,000,000	580,000,000	詳見備註 4	無	無
80.06	10	90,000,000	900,000,000	66,700,000	667,000,000	詳見備註 5	無	無
81.05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10,060,000	1,100,600,000	詳見備註 6	無	無
82.06	10	166,000,000	1,660,000,000	162,072,000	1,620,720,000	詳見備註 7	無	無
83.06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194,127,840	1,941,278,400	詳見備註 8	無	無
83.12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0	詳見備註 9	無	無
84.06	10	414,000,000	4,140,000,000	310,800,000	3,108,000,000	詳見備註10	無	無
85.08	10	440,000,000	4,400,000,000	431,940,000	4,319,400,000	詳見備註11	無	無
86.05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92,231,000	4,922,310,000	詳見備註12	無	無
87.05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690,000,000	6,900,000,000	詳見備註13	無	無
88.06	10	850,000,000	8,500,000,000	731,400,000	7,314,000,000	詳見備註14	無	無
97.09	10	850,000,000	8,500,000,000	767,970,000	7,679,700,000	詳見備註15	無	無
99.06	10	850,000,000	8,500,000,000	783,329,400	7,833,294,000	詳見備註16	無	無
100.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885,162,222	8,851,622,220	詳見備註17	無	無
101.06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11,717,089	9,117,170,890	詳見備註18	無	無
103.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57,302,942	9,573,029,420	詳見備註19	無	無
112.08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5,595,059	9,955,950,590	詳見備註20	無	無

備註 1：合併力穩公司股數58,800千元，盈餘轉增資17,880千元。

備註 2：78.11.18(78)台財證(一)第02386號函核准現金增資98,340千元，盈餘轉增資66,821.56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6,158.44千元。

備註 3：79.8.23(79)台財證(一)第02066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50,44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552千元。

備註 4：79.12.7(79)台財證(一)第03393號函核准現金增資140,008千元。

備註 5：80.6.27(80)台財證(一)第01327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58,00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9,000千元。

備註 6：81.5.1(81)台財證(一)第00836號函核准現金增資300,200千元，盈餘轉增資66,70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66,700千元。

備註 7：82.6.9(82)台財證(一)第01370號函核准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300,000千元，盈餘轉增資110,06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10,060千元。

備註 8：83.6.15(83)台財證(一)第27065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158,486.4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62,072千元。

備註 9：83.12.30(83)台財證(一)第43465號函核准現金增資758,721.6千元。

備註 10：84.6.14(84)台財證(一)第34570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240,000千元，資本公積增資168,000千元。

備註 11：85.8.10(85)台財證(一)第46973號函核准現金增資777,000千元，盈餘轉增資280,80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53,600千元。

備註 12：86.5.21(86)台財證(一)第41445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401,94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00,970千元。

備註 13：87.4.20(87)台財證(一)第30522號函核准現金增資1,053,228千元。

87.5.5(87)台財證(一)第37791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462,231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462,231千元。

備註 14：88.6.22(88)台財證(一)第56958號函核准資本公積轉增資414,000千元。

備註 15：97.09.01(97)金管證(一)字第0970032565號函核准資本公積轉增資365,700千元。

備註 16：99.6.30金管證發字第0990033716號函核准資本公積轉增資153,594千元。

備註 17：100.07.01金管證發字第1000030448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1,018,328千元。

備註 18：101.06.26金管證發字第1010028247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265,548千元。

備註 19：103.07.03金管證發字第1030025254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182,343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73,515千元。

備註 20：112.07.0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盈餘轉增資382,921千元。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995,595,059	0	204,404,941	1,200,000,000	上市股票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15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東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390,255	7.97%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6,677,924	7.70%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519,618	4.77%
力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734,087	4.09%
鴻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49,016	3.52%
凱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621,518	2.98%
智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586,510	2.57%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974,309	1.60%
鴻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25,761	1.55%
郭紹儀		15,249,638	1.53%

(三) 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百分之零至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董事會決議之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0.1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由於產業環境多變，並朝多角化發展，得依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全數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於114年3月14日通過，擬不予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3. 預期本公司未來股利政策無重大變動。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之情事。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所訂定之：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最少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係以稅前淨利先彌補虧損後再以未估算員工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分別估列2%員工酬勞及2%董監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事。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此情事。

3. 114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13年度酬勞情形：

(1) 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年度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新台幣 4,042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112年度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未發行。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未發行。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未發行。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未發行。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未發行。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未發行。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無此情事。

(二) 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品名	佔營業淨額比例
加工絲	44.48%
瓶用酯粒	20.73%
長纖織物	13.38%
煤碳	8.16%
聚酯原絲及聚酯粒	7.88%
尼龍薄膜	3.70%
其他	1.67%
合計	1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

主要產品為瓶用酯粒、聚酯粒、聚酯加工絲及尼龍加工絲。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為因應環境汙染及地球暖化問題，本公司致力於各種環保纖維素材的開發，讓客戶在低能耗低汙染的優勢條件下獲得更優異的染色品質，同時亦能節省成本，因此本公司陸續開發出低溫染纖維、深染纖維、原抽色紗等產品都有相當優異的成效。
- (2) 為降低微纖及微粒對環境污染的問題，力麗公司也積極配合各品牌開發生物可分解聚酯材料，降低聚酯纖維對海洋環境的衝擊，目前業務已推廣中。
- (3) 在循環經濟議題下如何可有效的循環回收再製或再利用一直是各家製造廠積極開發的目標，力麗公司著重在全材料可回收。開發了可取代PU/TPU/EVA發泡材料的TPEE，提供下游客戶未來在單一素材需求上更多環保訴求的材料及產品推廣銷售。
- (4) 因應氣候暖化問題，避免暴露高溫環境是未來服飾的重要功能，因此預計開發對光/熱高遮蔽效果的纖維應用。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紡織業以中、上游為主力，下游業者因需充裕勞動力，多散布海外，並扮演上中游產業發展之驅動力角色。整體紡織工業產值已逐漸回復至疫情前（2019年）水準，但是除了面臨大陸、越南的競爭及印度的崛起，因俄烏戰爭、美國升息導致通膨及全球消費力下降所帶來的衝擊，紡織業更是首當其衝。環保永續、綠能生產與低碳產品，織物回收再生產品將成為我國紡織業提升國際競爭優勢最關鍵的一環。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目前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有紡絲級聚酯粒、瓶級聚酯粒、聚酯絲及加工絲，其中聚酯粒之上游原料為PTA及EG，供應廠商為亞東石化、東聯、南亞及中纖；紡絲級聚酯粒部分外售，部分供應自廠生產聚酯原絲。上游原料POY除由本廠自行供應外，亦向國內特定原絲廠如宏洲、中纖、南紡等廠商購買，下游銷貨地點亦以國內布廠為主，如力鵬、福懋及弘裕等，且另有外銷至世界…等70餘國；本公司瓶級酯粒已銷售至國內主流吹瓶廠、膠片廠，外銷部份計有日本、中東地區、東南亞、美洲…等30餘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台灣聚酯纖維由上游聚合、紡絲乃至織布染整，產業鏈相當完整，品類多元且品質優良。產業聚落集中，可快速交貨是台灣紡織產業極具競爭力的重要因素。而在氣候議題不斷升溫的趨勢下，回收再生、安全防護、低碳綠色產品等相關領域高值化產品，勢必成為兵家必爭之地。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前言

本公司遵循創辦人所立下之「勤儉、篤實、積極、創新」的經營理念，以垂直整合的優勢及結合內外部研發單位開發新素材，並投入新增設備，進行新產品研究開發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近年來企業永續經營的觀念普及，力麗除積極投入綠能產業及設備外，在產品開發項目亦著重在節能減碳、環保回收永續循環。因此投入CRZ生產設備，將製程中所有下腳廢料回收再製，達到製程“零”排廢，目前我們更已開發並量產化的回收脫色製程，達到紡織品永續循環的最終目標。亦導入所有功機能性產品技術，使回收再製產品更全面應用在各種機能性纖維。未來秉持著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配合各階段紡織產業及品牌進行紡織原料永續循環工作，如下游客戶製程廢料、鞋材邊料回收再製、品牌服飾回收再製等。

為對抗環境污染與地球暖化，本公司除對生產製程的節能減碳措施從未鬆懈之外，更積極地研發讓消費者也能在使用本公司產品時享受到節能減碳的實質功效。因此未來開發重點在如何使下游客戶有節能節水的相關產品，以達到對產業上下游環保應用整合。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年	114年 (1~3月)
研 發 費 用	49,787	13,046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 %	0.60%	0.68%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格紋絲
- (2) 石墨烯纖維
- (3) 濃染CD纖維
- (4) 尼龍柔感雨水絲
- (5) 環保回收濃染CD纖維
- (6) 環保回收低溫染聚酯纖維
- (7) 超鈍光纖維
- (8) CRZ廢衣回收纖維
- (9) PolyPlus
- (10) Warm Tech
- (11) 鞋材用發泡TPEE
- (12) 一字波浪斷面纖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面對大陸、印度與東南亞各國以低價銷往各國外市場，已嚴重威脅到台灣之外銷，因此須調整產品項目結構，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尤其是環保永續綠能生產紗線）比重。
2. 國內下游織布業因產業外移及缺工因素，造成國內市場萎縮，因此針對不同客戶擬訂客製化行銷策略，期能留住客戶，提高國內佔有率，達到最大效益。
3. 針對國外市場中有發展潛力但對本公司佔有率仍低之地區，擬定新的行銷策略，強化推展能力，例如車材、電子材料、產業用紗…。
4. 現有已開發成熟之新產品，每月選擇具有成長潛力之客戶，舉辦新產品推廣，配合整體行銷策略，期能於短期內達到預定之成果。
5. 善用新型生產設備優勢，積極推廣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積極拓展外銷高值市場，如電子產品、精品包包、歐洲車材及美洲產業（醫療）市場。
2. 因應世界對環保產品強烈需求，產生龐大商機，除鞏固既有環保紗之銷售，也陸續投入功能環保產品開發。
3. 因應消費者對安全、舒適、健康等新纖維之強烈需求，持續建請公司投資新式假撚機提升疫後時代之產品競爭力。
4. 織物回收（CRZ）造粒及物理式脫色系統均已正式啟用；新式環保產品在品牌商的推波助瀾之下，在鞋材及成衣的運用上，將會逐步增加銷售比重，除了NB穩定下單，再延伸至Adidas及迪卡儂等國際品牌。
5. 印尼力寶龍織染廠第三期擴廠計劃已在進行中，業務尋求成衣廠策略聯盟之可行性，擴大產能降低生產成本，並就近供應品牌需求，擴增營業額及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之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台 灣	外 銷			總 計
		亞 洲	美 洲	其 他	
113 年度	4,891,414	2,240,664	968,737	169,062	8,269,877

2. 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生產加工絲之國內市場佔有率約12.06%。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從全球人造纖維產業的發展趨勢中，不難發現聚酯纖維在應用與生產上仍是最主要的合成纖維，可見全球對聚酯纖維的需求仍然相當殷切，平均年需求量成長率約維持在5%左右，台灣雖然在一般規格品之價格難與中國大陸、印度等新興發展中國家競爭，但中國大陸等新興國家對於差異化產品之產能及品質與台灣仍有一段落差，故國內業者仍有發展及生存空間之契機，因此研發仍是未來加強之重點。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 台灣人造纖維工業的發展以合成纖維為主，其中又以聚酯纖維產品產能最大、產量及品質穩定，在充分供應國內需求後，開始加強外銷市場的拓展，包括中國大陸、東南亞、中東地區等都是主要的目標市場，尤其是新興國家對於高品質、差異化人造纖維的需求，更是給予台灣人造纖維業者有利的先機。
- ◆ 聚酯纖維的研發改質成功機率大，且台灣近年來差異化產品生產頗具成效，同時亦致力於高科技紡織品的研發，其產品及技術能力在全球具有極佳的地位，並具備將技術移轉成多元化、多樣化產品並大量量產的核心能力。
- ◆ 我國聚酯加工絲的差別化率較高，且係世界主要出口國之一，生產技術純熟，近年來開發的回收及New Pin產品質量有一定的優勢，因此具有競爭優勢的本公司，於貿易自由化後，成為台商海外擴廠的受惠者。
- ◆ 全世界對於環保及節能之產品需求逐漸增強，也開拓聚酯纖維在環保節能領域之發展空間，除了設置CRZ回收製程設備及色布回收系統，逐步建構綠色供應鏈，往永續經營邁進。

(2) 不利因素：

- ◆ 人才培訓出現嚴重斷層，對於以差異化產品為主的發展趨勢，無疑是一大挑戰。
- ◆ 部分下游染整廠關廠或外移到越南及東南亞等低工資國家，令紡織產業生產鏈大幅縮減，影響上游聚酯及加工絲發展。
- ◆ 全球區域整合趨勢下，台灣未能加入RECP，嚴重影響紡織業國際市場的競爭能力。
- ◆ 俄烏戰爭造成高油價導致原物料大幅上漲，進而推升全球通膨。而國內面臨缺電危機，在成本大幅上揚的狀況下，削弱了產業競爭力。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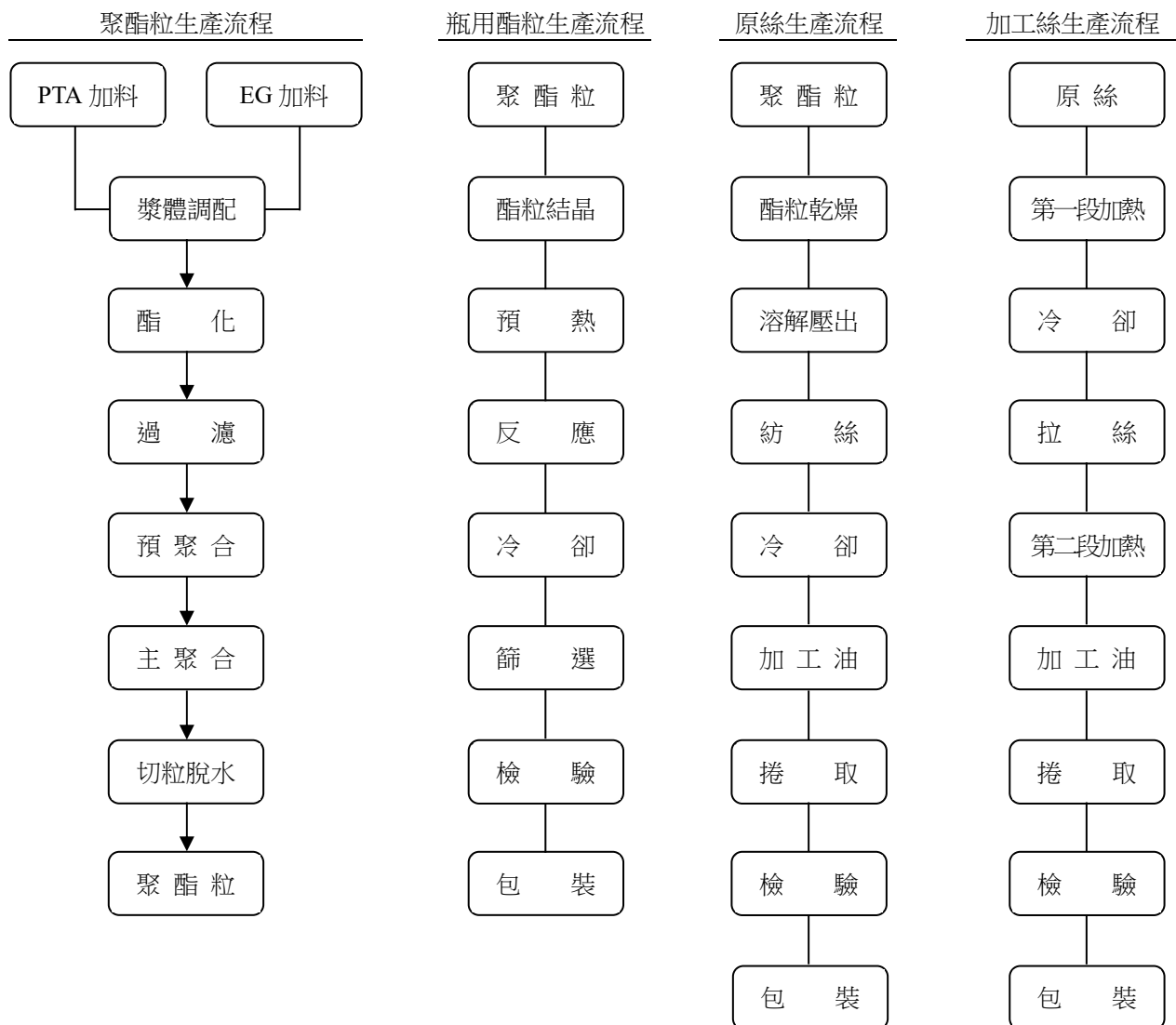
針對基礎勞動力不足的困境，政府對外勞政策應依產業別重新檢討與調整外，公司內部利用企業組織再造，單位間打破建制，擴充自動化、省力化設備來改善勞動力不足問題。而面對下游產業外移以及低價競爭，除生產製程持續改善，設備汰舊換新來提升產質效能、降低製造成本外，應再對紡織產業技術與研發能力作提升，推動紡織業策略聯盟，輔導建立國際分工產銷佈局，強化海外市場運籌管理能量，培育紡織產業因應知識經濟時代之全球化產銷能力，透過生產力4.0的生產營運模式，及工業4.0自動化，轉型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使台灣成為紡織業全球運籌中心。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所生產之聚酯粒、聚酯絲及聚酯加工絲，用於下游平織褲料、衣料、家飾布及時裝、戶外用品等。而瓶用酯粒產品主要是供飲料及食品廠吹瓶，作為礦泉水、包裝飲用水、果汁、茶飲料、碳酸飲料、食用油、化妝品及清潔用品等之包裝用瓶，同時也能擠壓成為膠片（PET Sheet），供應各種食品、玩具、電器、零配件、手工具及家飾用品等用途之外包裝材。

2. 產製過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對苯二甲酸（PTA）及乙二醇（EG），國內供應充足。

1. 對苯二甲酸（PTA）

台灣國內生產PTA的廠商有中美和、亞東石化、台化共三家公司，由於台灣聚酯纖維產業是處於穩定需求，國內PTA產量是供過於求並須要尋找適合的時機外銷；本公司與亞東石化有長期合作關係，原料來源穩定。

2. 乙二醇（EG）

台灣國內生產EG的廠商有中纖、東聯和南亞共三家公司，在台灣總產能是供過於求且有部分產量是外銷，本公司目前與東聯、中纖及南亞維持合作關係，保有穩定的供應貨源。

(四) 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

(1) 紡織及其他部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亞東石化	1,980,348	41	無	亞東石化	1,412,704	29	無
2	宏 洲	535,049	11	無	力 鵬	871,614	18	關聯企業
3	其 他	2,344,713	48	無	宏 洲	605,828	12	無
4					其 他	1,997,928	41	無
	進貨淨額	4,860,110	100		進貨淨額	4,888,074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合併公司於 113 年 6 月增加生產尼龍薄膜產品，其原料係向力鵬公司購買尼龍粒，故影響合併公司對原料需求的增減變動。

(2) 營建部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 A	25,643	35	無	台北市都發局	134,332	88	無
2	御 創	24,165	33	無	其 他	18,963	12	無
3	力 銘	9,528	13	關聯企業				
4	其 他	14,965	19	無				
	進貨淨額	74,301	100		進貨淨額	153,295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合併公司與力銘建設於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合資共同興建住宅大樓，於 112 年簽定共同興建銷售案之服務合約，另外向供應商 A 及御創公司購入營建容積以增加建蔽率，此案於 113 年向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申辦容積移轉，目前已完成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相關之都市設計審議。

2. 銷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力 鵬	1,125,543	14	關聯企業	力 鵬	1,204,249	15	關聯企業
2	其 他	7,023,570	86	無	其 他	7,065,628	85	無
	銷貨淨額	8,149,113	100		銷貨淨額	8,269,877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銷貨客戶並無重大增減變動。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270	290	288
	技 術 員	200	250	248
	普 通 工	1,210	1,382	1,378
	合 計	1,680	1,922	1,914
平 均 年 歲		38.72	37.27	37.5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62	10.25	10.4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07%	1.51%	1.52%
	大 專	24.82%	24.71%	24.71%
	高 中	49.05%	51.67%	51.67%
	高 中 以 下	25.06%	22.11%	2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此情事。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為一注重員工福利及成長之公司並注重員工之訓練及培養。

勞資和諧是企業經營成功的因素之一，國內近年來由於經濟發展的進化，產業面臨結構轉型的挑戰，因而特別凸顯出勞資雙方對企業體的認知問題之重要性。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一向良好，勞方與資方之間早已形成共識，因而從無勞資糾紛發生。

本公司相關福利措施如下：

(一)公司福利措施

(1)勞工保險(2)全民健康保險(3)婚喪喜慶津貼(4)員工健康檢查(5)年度獎金(6)分紅入股。

(二) 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措施如下

(1)小型康樂聚餐(2)婚喪喜慶津貼(3)獎助學金(4)社團活動(5)旅遊費用補助(6)尾牙聚餐(7)生日禮物(8)年節禮品(9)歲末聯歡摸彩(10)書刊雜誌(11)團體保險(12)大型文康活動(13)子女獎助學金。

(三)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高人力素質，並按不同職級、不同業務性質的員工依其所需進修學習，以增進員工之工作知識及技能，進而提升其於企業內外之競爭力並發揮所長，本公司並訂有人員在職進修辦法，其進修及訓練實施如下：

1. 短期培訓：受指派或申請獲准到各訓練中心、顧問公司、協會等接受訓練。
113年度公司指派員工接受的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有：外部訓練著重在專業知識與技能認證上，有「會計主管持續進修」、「個人資料暨隱私保護與內控管理實務」、「大陸經濟財稅環境發展趨勢與台商因應策略」、「企業ESG實務專題-氣候保護相關稅務法律責任解析」、「主管機關審閱財報務報告及重大訊息實務解析」及「企業初任內稽人員職前訓練」…等等課程，以培養基礎幹部及專業證照取得。內部訓練則著重在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GRS全球回收標準」，員工安全「危害通識」、「危害鑑別」，員工健康「聽力防護」、「心肺復甦+AED」及「身心健康保護措施」。
2. 長期培訓：公司特別安排內、外聘講師之專業訓練，其費用由公司負擔。
 - (1) 113年度於新竹麻布山林訓練中心舉辦「啟動團隊、贏相未來」及「國際情勢發展」課程，學員透過團隊體驗活動激發團隊潛能，建立團隊的合作與信任，同時突破慣性思維，打破框架來找出達成目標的最佳方案，藉由團隊討論與分享，提升團隊的凝聚力，一系列活動安排獲得學員熱烈迴響。
 - (2) 進入AI快速的應用與發展，近年戰爭、能源、通膨與經濟衰退，企業正面臨諸多嚴峻挑戰，為培養幹部不限場域可隨時吸收新知，透過數位學習平台來共同推動企業數位學習課程。讓幹部能隨時掌握全球趨勢新知與世界脈動，從新知到心智、從思維到職能得以全面提升。
 - (3) 同時配合青年領航計畫執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3. 出國培訓：處理客訴、接單、或專案任務申請獲准出國洽公外，於國外訓練費用由公司負擔。
4. 指派培訓者（依政府法令規定）：113年度公司指派培訓的課程有：「高空工作車操作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防火管理人」、「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勞工安全衛生人員」、「輻射在職教育訓練」、「消防訓練暨緊急應變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碳費制度法規」、「熱危害預防與管理介紹」、「特定化學物質漏洩之急救及避難」、「局限空間作業簡介」及「工安心安教育」…等等。

5. 特殊培訓（因業務所需專案培訓）：113年度公司指派培訓的課程有：「GRS品檢物性檢測作業」、「PET環保回收技術」、「物性檢驗標準與步驟」、「廢水操作及雨水管理」、「貫流鍋爐操作實務」、「環保再生纖維及功能性纖維製程介紹」、「脫色製程介紹」、「保安檢查員」及「異常追蹤工作規範」…等等。

(四) 退休制度

1. 本公司乃根據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訂定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監察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狀況及負責退休申請案之審核。
2. 除依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辦法外，另訂有優於勞基法規的員工優惠退休辦法。
3. 自94年7月1日起，配合政府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對選擇新制員工，本公司每月確實依規定提繳金額至勞保局退休金專戶。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綜理資訊安全政策及資源調度相關事宜，於112年6月設置資安主管，並配置1名兼任之資安人員，負責資安政策的推動與落實，另委託關係企業力麗科技(股)公司並搭配本公司資安單位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 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
- (2)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3)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4)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網際網路資安控管：架設防火牆、定期病毒掃描等。
- (2) 資料存取管控：依據職能賦予不同存取權限、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遠端登入資訊系統應經適當核准等。
- (3) 應變復原機制：落實異地備份、定期檢討網路安全控制措施等。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實踐資通安全政策，投入之資源如下：

- (1) 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
- (2) 軟體系統如備份管理軟體、VPN認證及加密軟體等。
- (3) 投入人力如定期備份及備份媒體異地存放之執行、每年會計師稽核等。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長期借款契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0.03.08 ~ 115.03.08	信用借款，總額度新台幣4億元，自首動日起5年，按每3個月21日為付息日，自111.09.08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10.11.29 ~ 115.11.29	信用借款，總額度新台幣26,000仟元，利息按月付息，得循環動用，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12個月為寬限期，寬限期滿後以每1個月為1期，本金分48期平均償還。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銀行	111.04.29 ~ 118.02.24	擔保借款，總額度新台幣7億元，訂約後兩年內一次或分次撥貸，利息按月支付，自113.08.24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10期平均償還。	無
長期借款契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2.06.16 ~ 117.06.16	信用借款，總額度新台幣3億元，自首動日起5年，按每3個月21日為付息日，自113.12.16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3.09.20 ~ 115.09.02	信用借款，總額度新台幣6億元，利息按月支付，每筆借款期間最長不逾4個月，本金屆期清償，得循環動用。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064,865	5,824,950	(239,915)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16,106	8,553,674	1,637,568	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29,698	5,958,849	(170,849)	(3)
應付關係人墊借款	551,152	1,152,506	601,354	109
其他流動負債	4,878,825	5,267,695	388,870	8
非流動負債	1,733,496	1,720,309	(13,187)	(1)
歸屬母公司權益	10,643,297	10,832,153	188,856	2
非控制權益	1,303,899	1,364,810	60,911	5
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應付關係人墊借款大幅增加，主係合併主體增加所致。 2. 上述變動與正常營運活動相關，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8,149,113	8,269,877	120,764	1
營業成本	8,210,127	8,034,045	(176,082)	(2)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10,619	4,466	(6,153)	(58)
營業毛利(損)	(50,395)	240,298	290,693	577
營業費用	539,918	627,024	87,106	16
營業利益(損)	(590,313)	(386,726)	203,587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2,169	651,123	418,954	180
稅前淨利(損)	(358,144)	264,397	622,541	174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 (1) 營業利益：113年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來自紡織部門營業利益增加280,687仟元，其毛利增加348,916仟元，但因全球通膨影響運費價格攀升，以致於合併公司運費較112年增加55,118仟元，另113年6月新增合併主體一力麟科技，該公司113年營業虧損92,894仟元，所以113年營業利益較112年增加203,587仟元，另紡織部門毛利分析請詳下表：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348,916	537,699	(228,581)	65,943	(26,145)
說 明	113 年售價漲幅大於成本漲幅，故產生有利之價格差異。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113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分別較112年增加181,978仟元與178,077仟元，再加上淨外幣兌換利益較112年增加77,852仟元，綜合上述，故113年的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112年增加418,954仟元。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未公開114年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畫
1,075,863	276,701	3,040,501	(1,687,937)	186,507	2,151,926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13 年度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及償還長期借款，故產生現金流出 3,040,501 仟元，本公司以增加長期借款支應資金不足數。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畫
650,496	585,177	809,710	425,963	-	666,81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13 年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於113年6月增加投資力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約新台幣2.72億元。力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尼龍薄膜生產，產線設於彰化芳苑工業區緊鄰本公司，其原料尼龍粒可由本公司關係企業-力鵬公司就近供應，透過集團資源共享以降低原料及生產成本，進而增加集團於市場之競爭力。

(二) 轉投資主要虧損原因

力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以來，開啟生產銷售的同時，大陸尼龍薄膜產線急速且大量擴張，加之當地政府單位支持，大量且低價的大陸尼龍薄膜在全球市場進行低價競爭搶市，所以對於致力於高品質的力麟尼龍薄膜造成一定程度傷害，以致於產生虧損。

(三)改善計畫

力麟持續專注於提升生產技術同時也提升品質以及穩定度創造與同級品的差異性，並於113年取得日本的PL認證可以在日本當地進行銷售，預期銷售價格將有所提高，市場方面，內銷市場5-6年間仍無其它新增生產工廠，力麟於內銷市場仍具有一定優勢，外銷市場高價位日本市場亦開始有顯著成長，透過上述的產銷策略以及市場預期，力麟有信心能夠改善虧損並期待能夠轉虧為盈。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與產能擴充之需求，持續強化市場競爭力。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024年隨著通膨指數逐步下跌，歐美多國開啟了降息模式，全球的經濟動能相較於2023年，開始緩步成長。各主要國家的經濟概況如下：

- 美國的經濟狀況，從原本預測的「硬著路」、「軟著路」到目前為止，仍維持穩定成長。
- 日本的經濟隨著薪資上漲刺激內需消費，進入溫和復甦的狀態。
- 中國方面，由於內需疲弱不振，加上受到美國貿易政策的不確定性影響，呈現成長放緩的現象。
- 台灣的出口量較前一年大幅成長，但主要出口項目是人工智慧(AI)等電子零組件、資通產品，傳統產業貨品持續受制於海外產能過剩，大量倒貨、殺價競爭影響。

此外，烏俄戰爭、以巴衝突仍未告終，地緣政治風顯依舊存在，使2025年全球經濟貿易面臨諸多變化及考驗。公司會密切留意全球經濟情勢及央行動態，以期事先作好利率避險的規劃。

匯市方面，美國總統川普上任，進入川普2.0的時代，由於他的美國經貿政策不斷轉變，導致不確定性升高，造成各國保護主義興起，這種現象不利全球貿易發展，甚至可能削弱經濟增長並刺激通脹，也造成各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在調整步伐時面臨挑戰；目前美國通膨指數有降溫，但仍維持在接近3%，市場預估FED在2025年將會有2次的降息。今年股市和匯率會隨著國際情勢而有所震盪，本公司將密切留意外匯市場可能造成的影響，並依未來美元實際收支情形做好匯率風險的管控。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財務管理謹慎，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目前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力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為營運周轉需求向銀行申請綜合額度，為了讓子公司業務能夠順利進行，所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針對資金貸與他人及承作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皆制訂完整政策及內控程序，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金貸與狀況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損益情形。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換匯交易，主要目的是以分散風險之原則將資產多元化、增加資金調度的靈活性，並將資金作有效分配及提高獲益性，民國113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之所有交易皆符合相關規定。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

1. 開發新的功機能加工絲產品。
2. 導入外部研究單位技術開發環保高性能之工業及衣著用素材。
3. 以紡織產業材料全循環為目標，積極投入各上中下游製程段下腳回收及回收廢衣再製技術及設備。
4. 開發節能減碳素材，提供產業永續經營競爭力。
5. 以永續循環應用為基礎，開發減廢相關環保素材。
6. 因應氣候暖化問題，避免暴露高溫環境是未來服飾的重要功能，因此預計開發光/熱高遮蔽效果的纖維應用。
7. 單一素材是回收不能避免的考量，配合工研院開發鞋用發泡的TPPE，因應各項單一材料的鞋材開發。

預期投入之研發費用：

按營業額提供更高比率之經費，加速研發。

研 發 項 目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仟元)
高分子改質聚酯粒	25,000
複合型功能性聚酯纖維	20,000
環保回收系列產品	20,00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財務業務均依照相關法令辦理執行，截至目前為止國內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即時取得相關資訊，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所需。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日新月異，企業遭受駭客攻擊事件也屢見不鮮，為確保資訊安全，也定期更新資安設備。另外在行銷方面，傳統纖維由於競爭白熱化，已很難有獲利空間，公司經營需隨產業變化按計畫逐年調整產品結構。為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提升獲利與企業競爭力，產品朝符合顧客需求之功機能性纖維發展，並結合下游設計廠商，規格多元化，行銷通路廣泛化。且為增進生產效率，機台逐步汰舊換新，113年度再增設6台New Pin Type假撚機台及2台延伸機。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一向以穩健誠信為原則，厚植經營團隊實力，企業形象良好尚無重大改變。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國內生產PTA原料之廠商有中美和、亞東石化及台化等三家公司，由於目前台灣聚酯纖維產業需求量已趨平穩，使得PTA供給尚大於國內之需求，而本公司與國內PTA大廠亞東石化保有長期合作關係，因此並不會造成短缺情況。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輸入公司代號，查詢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紹儀



